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1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2月2日,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18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8桐昆SCP001),发行总额为3亿元人民币,期限270天,发行利率为5.50%,到期一还本息。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2月2日全部到账。

现本公司2018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已于2018年11月2日到期,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兑付该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付息兑付总额为人民币312,206,479.46元。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18-050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A股社会公众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8年7月13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9月14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审议及批准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9月2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公告》,并于2018年10月9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实施回购部分A股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公司的前3个交易日交易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10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共计11,89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15%,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8.4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7.9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99,341.28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并依据公司的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回购计划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公告编号:2018-060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况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证券市场环境以及公司经营与财务状况,择机处置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信雅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的股份,授权期限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通后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全部处置完毕为止。详情见公司(临2018-056号)《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交易进展

截至2018年11月1日收盘,公司通过证券集中交易系统累计减持财通证券无限

证券代码:002711 证券简称:欧浦智网 公告编号:2018-091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资产项目以及控股股东佛山市中基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等拟向美国某家公司进行股权转让并委托该方收购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10月22日(星期一)一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

截至本公告日,交易所工作组包括券商、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团队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鉴于中基投资所持公司股份已被质押或冻结,其债权债务较为复杂,交易前需要对公司完成全面尽职调查并与中基投资的债权人进行深入沟通,方可决策进一步收购方案。同时,本次交易及收购的资产评估管理部门审核周期多,耗时较长,交易能否达成一致尚存在不确定性,鉴于交易所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2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日上午9点在山东四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相关资料于2018年10月22日通过现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审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姜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管理部门规范性文件及《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4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反馈意见通知书,出具的项目可行性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发行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要求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提交书面反馈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所列问题逐一进行了分析和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载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上

股票代码:600160 股票简称:巨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52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统筹平衡公司投融资及日常流动资金,避免资金暂时闲置,为公司和股东争取收益,根据公司董事会六届十六次会议决议授权,近日,公司与理财产品管理人签署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亿元人民币(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6%)。购买北京银行对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及浙江泰隆商业银行“金管家理财”钱潮系列理财产品各1.5亿元。现公告如下:

一、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北京银行对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1、名称:北京银行对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理财产品:人民币

4、预期年化收益率:4.6%或2%

5、理财产品收益起算日:2018年11月22日

6、理财产品到期日:2019年10月30日

7、购买理财产品资金金额:15000万元

8、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金管家理财”钱潮系列理财产品

1、名称:“金管家理财”钱潮系列2号18072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封闭式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3、理财产品:人民币

4、预期年化收益率:4.5%

5、理财产品收益起算日:2018年11月01日

6、理财产品到期日:2019年11月01日

7、购买理财产品资金金额:15000万元

8、理财产品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由浙江泰隆商业银行作为管理人将募集资金投资于现金、货币市场基金、同业存款、同业借款、银行间市场债券和交易所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等)、债券回

证券简称:绿景控股 证券代码:000502 公告编号:2018-066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明安肿瘤医院有限公司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明安肿瘤医院有限公司的议案》,鉴于明安肿瘤医院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开展实际生产经营业务,为减少管理层级,优化公司治理,同意注销明安肿瘤医院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2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日,明安肿瘤医院有限公司领取了《注销核准通知书》,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通州分局准予明安肿瘤医院有限公司注销。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51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召开的七届一次董事会及2018年9月27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于2018年10月16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并于2018年10月19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关于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490,26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5%,成交的最高价为5.49元/股,最低价为4.95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8,231,408.90元(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18-092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珠生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8年10月22日通过现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姜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委员会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决议如下:

一、原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4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5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6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7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8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议案审议情况

1.0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4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5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6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7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8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8-092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珠生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8年10月22日通过现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姜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委员会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决议如下:

一、原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4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5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6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7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8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8-092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珠生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8年10月22日通过现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姜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委员会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决议如下:

一、原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4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5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6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7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8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8-092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珠生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8年10月22日通过现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姜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委员会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决议如下:

一、原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4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5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6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7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8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8-092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珠生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8年10月22日通过现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姜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委员会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决议如下:

一、原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4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5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6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7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8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8-092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珠生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8年10月22日通过现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姜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委员会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决议如下:

一、原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4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5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6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7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8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8-092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珠生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8年10月22日通过现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姜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委员会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决议如下:

一、原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4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5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6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7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8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8-092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珠生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8年10月22日通过现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姜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委员会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决议如下:

一、原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4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5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6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7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8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证券代码:003222 证券简称:广运通信 公告编号:2018-061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集中竞价回购公司股份通知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召开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该公告已于2018年11月3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500万元为回购金额(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465万股,回购期限为自2018年11月2日至2019年2月28日,回购对象为回购公告发布当日收盘时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500万元,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465万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有权要求公司在回购期间向公司申报债权,并提供真实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债权人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债权申报材料进行清偿;公司债权人可申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有效性,协议及其他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需提供申报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及复印件)。

1.申报日期:2018年11月13日至2018年12月17日,每日上午9:00-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软件园高新新建路高普楼1025-1027号4层公司证券投资及资产管理部

3.联系人:邹文

4.联系电话:510663

5.联系电话:(020)89200188

6.传真号码:(020)37045675

7.其他:

(1)以书面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送达日/签收日为准;

(2)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收到收件日期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003222 证券简称:广运通信 公告编号:2018-060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召开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该公告已于2018年11月3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500万元为回购金额(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465万股,回购期限为自2018年11月2日至2019年2月28日,回购对象为回购公告发布当日收盘时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500万元,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465万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有权要求公司在回购期间向公司申报债权,并提供真实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债权人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债权申报材料进行清偿;公司债权人可申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有效性,协议及其他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需提供申报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及复印件)。

1.申报日期:2018年11月13日至2018年12月17日,每日上午9:00-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软件园高新新建路高普楼1025-1027号4层公司证券投资及资产管理部

3.联系人:邹文

4.联系电话:510663

5.联系电话:(020)89200188

6.传真号码:(020)37045675

7.其他:

(1)以书面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送达日/签收日为准;

(2)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收到收件日期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003222 证券简称:广运通信 公告编号:2018-060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召开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该公告已于2018年11月3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500万元为回购金额(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465万股,回购期限为自2018年11月2日至2019年2月28日,回购对象为回购公告发布当日收盘时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500万元,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465万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有权要求公司在回购期间向公司申报债权,并提供真实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债权人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债权申报材料进行清偿;公司债权人可申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有效性,协议及其他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需提供申报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及复印件)。

1.申报日期:2018年11月13日至2018年12月17日,每日上午9:00-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软件园高新新建路高普楼1025-1027号4层公司证券投资及资产管理部

3.联系人:邹文

4.联系电话:510663

5.联系电话:(020)89200188

6.传真号码:(020)37045675

7.其他:

(1)以书面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送达日/签收日为准;

(2)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收到收件日期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003222 证券简称:广运通信 公告编号:2018-060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召开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该公告已于2018年11月3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500万元为回购金额(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465万股,回购期限为自2018年11月2日至2019年2月28日,回购对象为回购公告发布当日收盘时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500万元,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465万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有权要求公司在回购期间向公司申报债权,并提供真实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债权人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债权申报材料进行清偿;公司债权人可申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有效性,协议及其他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需提供申报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及复印件)。

1.申报日期:2018年11月13日至2018年12月17日,每日上午9:00-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软件园高新新建路高普楼1025-1027号4层公司证券投资及资产管理部

3.联系人:邹文

4.联系电话:510663

5.联系电话:(020)89200188

6.传真号码:(020)37045675

7.其他:

(1)以书面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送达日/签收日为准;

(2)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收到收件日期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003222 证券简称:广运通信 公告编号:2018-060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召开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该公告已于2018年11月3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500万元为回购金额(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465万股,回购期限为自2018年11月2日至2019年2月28日,回购对象为回购公告发布当日收盘时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500万元,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465万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有权要求公司在回购期间向公司申报债权,并提供真实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债权人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债权申报材料进行清偿;公司债权人可申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有效性,协议及其他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需提供申报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及复印件)。

1.申报日期:2018年11月13日至2018年12月17日,每日上午9:00-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软件园高新新建路高普楼1025-1027号4层公司证券投资及资产管理部

3.联系人:邹文

4.联系电话:510663

5.联系电话:(020)89200188

6.传真号码:(020)37045675

7.其他:

(1)以书面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送达日/签收日为准;

(2)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收到收件日期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003222 证券简称:广运通信 公告编号:2018-060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广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召开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该公告已于2018年11月3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500万元为回购金额(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465万股,回购期限为自2018年11月2日至2019年2月28日,回购对象为回购公告发布当日收盘时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500万元,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465万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有权要求公司在回购期间向公司申报债权,并提供真实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债权人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债权申报材料进行清偿;公司债权人可申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有效性,协议及其他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需提供申报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及复印件)。

1.申报日期:2018年11月13日至2018年12月17日,每日上午9:00-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软件园高新新建路高普楼1025-1027号4层公司证券投资及资产管理部

3.联系人:邹文

4.联系电话:510663

5.联系电话:(020)89200188

6.传真号码:(020)37045675

7.其他:

(1)以书面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送达日/签收日为准;